

证券代码：831606

证券简称：方硕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晓东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公司2023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财务状况，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以及《方硕科技：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方硕科技：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

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，公司对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，公司对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山东方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，公司对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山东方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，公司对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，公司制定了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，公司制定了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在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过程中，公司发现前期会计处理存在会计差错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并对 202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及更正后的《方硕科技：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方硕科技：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